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107年4月27日

-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富達基金－德國基金 Fidelity Funds – Germany Fund	成立日期	1990年 10 月 01 日
基金發行機構	Fidelity Funds (富達基金)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股歐元、 A股累計美元避險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歐元
總代理人	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861百萬歐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
基金保管機構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Luxembourg) S.C.A.	國人投資比重	5.11% (截至2018年3月31日)
基金總分銷機構	FIL Distributors	其他相關機構	簽證會計師 Pricewaterhouse Coopers Société Coopérative, Luxembourg
收益分配	A股歐元：年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DAX 100 Index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註：有關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的進一步描述，請參閱部份公開說明書第一部份1.3投資政策與目標。			
<p>一、投資標的： 本基金主要(即至少 70%之資產)透過投資於德國股票證券，以達成長期資本增值的目標。</p> <p>二、投資策略： 基金經理人投資優質成長股，運用深度基本面去分析每家公司在不同地區、部門及產品的獲利與報酬驅動力，專注獲利成長能持久超越整體經濟成長，但股價尚未反映的潛力企業，傾向投資於被低估的中小型股，約佔投資組合的 20~40%。截至 2018 年 3 月底為止，以工業為主，非核心消費為輔。</p>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主要風險請參閱部份公開說明書，其中投資風險包括價值波動、國家集中度及風格、衍生工具相關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幣風險等，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本金，詳請參閱部份公開說明書第一部份 1.2、第三部份 3.5 及第五部份 5.1。富達系列基金不受存款保險及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基金風險報酬等級：RR4。適合的投資人類型：穩健型與積極型投資人。 此等風險等級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本基金歸屬於此風險報酬等級之原因：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德國股市，故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4。本公司風險報酬分類標準，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辦理。風險屬性分類得因法令規定及本公司檢視分析後予以調整，並揭露於本公司富達投資服務網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 依投資類別：資料日期：2018年3月31日

工業	19.9%
非核心消費	19.5%
資訊科技	17.8%
原物料	15.5%
醫療保健	13.6%
金融	5.2%
核心消費	4.8%
公用事業	1.7%
通訊服務	0.9%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

因小數點後位數四捨五入之故，總和不完全等於100%。

資料來源：Fidelity International

2. 依投資國家或區域：資料日期：2018年3月31日

德國	90.9%
法國	6.3%
奧地利	1.0%
英國	0.6%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

資料來源：Fidelity International

3. 依投資標的信評(如適用)：NA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總代理人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 股累計美元避險

(美元)



資料來源：Lipper, 截至 2018/3/31。

此類股之基金成立日 - 2014年04月09日

A 股歐元

(歐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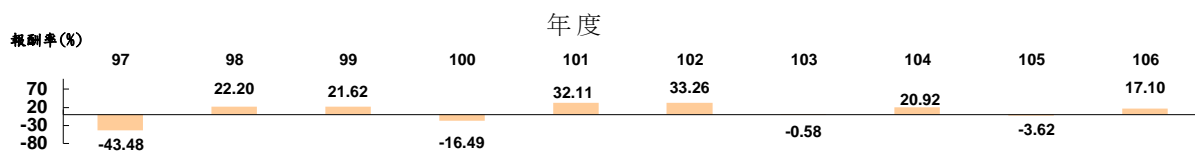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Lipper, 截至 2018/3/31。

此類股之基金成立日 - 1990年10月01日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總代理人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 股歐元：



註：資料來源：Morningstar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3. A 股累計美元避險成立日-2014年4月9日，無歷史資料可考。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總代理人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累計報酬率(%)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止
A 股歐元	-3.41	0.19	5.56	8.98	63.85	99.35	754.52
A 股累計美元避險	-2.96	1.36	7.87	11.91	NA	NA	34.40

資料日期：2018年3月31日

- 註：資料來源：Morningstar，A 股歐元級別成立日為 1990/10/01；A 股累計美元避險級別成立日為 2014/04/09。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富達基金-德國基金-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年度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A 股歐元	0.3981	0.3001	0.2319	NA	0.3462	0.3524	NA	NA	NA	NA

註：除上表以外之類股，累計股份之基金無配息，故無收益分配紀錄。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A 股歐元	1.91%	1.91%	1.90%	1.90%	NA
A 股累計美元避險	NA	1.90%	1.90%	1.90%	NA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A 股累計美元避險基金成立日-2014/04/09。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資料來源：Fidelity International）

	2018/3/31
SAP SE	9.8%
SIEMENS AG	6.5%
BASF SE	6.2%
AIRBUS SE	5.8%
INFINEON TECHNOLOGIES AG	5.8%
BAYER AG	5.6%
DEUTSCHE POST AG	5.0%
PROSIEBENSAT.1 MEDIA SE	4.9%
LINDE AG	4.8%
FRESENIUS SE & CO KGAA	4.1%

單位：比率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A類股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50%(上限1.50%)。
保管費	一般介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003%與 0.35%之間（不包括交易費用與合理支出及墊付費用）。
申購手續費	手續費內扣； $\text{申購金額}/(1+\text{申購手續費率}\%) = \text{實際投資金額}$ ； $\text{申購費用} = \text{實際投資金額} * \text{申購費率}$ 。A類股申購手續費上限 5.25%。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手續費內扣； $\text{轉出金額}/(1+\text{轉換手續費率}\%) = \text{實際轉入金額}$ ； $\text{轉換手續費用} = \text{實際轉入金額} * \text{轉換手續費率}$ 。A類股的轉換手續費率上限1%。請參閱投資人須知第二部份，玖、一、投資人應負擔之各項費用及金額或計算標準之表列。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反稀釋費用	目前限定在原始淨資產價值之2%以內。但董事會可能決定在特殊情況下提高此百分比限制，以保護股東的利益。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請詳閱部份公開說明書第四部份行政管理細節、收費及開支及附錄。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境外稅負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部份公開說明書第三部份 3.3稅捐

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富達投資服務網 <http://www.fidelity.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總代理人依基金性質，載入之其他或有事項)

無。

【富達投信】獨立經營管理。台北市 110 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11 樓，服務電話：0800-00-9911。FIL Limited 為富達國際有限公司。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 FIL Limited 在台投資 100% 之子公司。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

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或『反稀釋』）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4 頁「計算淨資產價值」及第 41 頁「反稀釋費用相關說明（價格調整政策）之說明」。

Fidelity 富達，Fidelity International，與 Fidelity International 加上其 F 標章 FIL Limited 之商標。